证券代码：600176 证券简称：中国巨石 公告编号：2025-008

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
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
2025年1月24日在浙江省桐乡市凤凰湖大道318号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
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5 年 1 月 21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由公司代行
董事长杨国明先生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9 名，实际本人出席的董事 9 人。公司监事
会成员和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
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
议合法有效。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》；
董事会同意选举董事刘燕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（法定代表人），任期与第七届
董事会任期一致。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调整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；
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，同步调整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提名委员会、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、战略与可持续发展（ESG）委员会组成人员，调整后第七届
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如下：
1、审计委员会成员：汤云为、武亚军、邵晓阳，主任委员由汤云为担任。
2、提名委员会成员：王玲、汤云为、武亚军、刘燕、张毓强，主任委员由
王玲担任。
3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：武亚军、汤云为、王玲、刘燕，主任委员由武
亚军担任。
4、战略与可持续发展（ESG）委员会成员：张毓强、刘燕、杨国明、商德颖、
汤云为、武亚军、王玲，主任委员由张毓强担任。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三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指定副总经理代行财务负责人职责的议案》。
同意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、总法律顾问丁成车先生代行财务负责人职
责。
本议案以 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获得通过。
特此公告。

中国巨石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25 年 1 月 24 日